



MiU
Asia Library
NOT CIRCULATE

中华人民共和国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公 报

1988 年

第 二 号

4 月 15 日 出 版

目 录

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第七届全
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资格的审查报告..... (3)

关于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资格的审查报告的说明.....廖汉生 (4)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 (7)

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名单..... (8)

国务委员张劲夫关于昆沪线 80 次特快旅客列车颠覆事故和处理情况的汇
报..... (29)

国务委员张劲夫关于伊尔十八-222 号飞机 1.18 空难事故和处理情况的汇
报..... (31)

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陈丕显关于全国人大代表团访问泰国情况的书

面报告..... (34)

关于两年来普法工作情况的报告（书面）.....邹瑜 (37)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五号）..... (44)

任免事项..... (44)

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 关于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代表资格的审查报告

——1988年3月12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过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中国人民解放军，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关于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名额和选举问题的决定》，选出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共2975名（应选2978名）。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对代表资格进行了审查，审查结果认为，有2970名代表的选举符合法律规定，代表资格有效；有5名在选举中得票数不足法定票数，当选无效。

这次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少数民族代表名额分配方案的决定》的规定，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召开了人民代表大会，中国人民解放军根据《中国人民解放军选举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办法》，召开了军人代表大会，采取差额选举和无记名投票的办法，选举产生了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根据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决定，台湾省出席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仍然按照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六次会议批准的《台湾省出席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协商选举方案》执行，采取差额选举和无记名投票的办法产生。

各选举单位对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总的是注意依法办事，充分发

扬民主的。政党、人民团体和代表十人以上联名推荐的代表候选人，由主席团提交全体代表酝酿、讨论、协商，根据较多数代表的意见，按照法定的差额确定正式代表候选人，进行无记名投票选举。在选举中，切实尊重选举人的意愿，行使民主选举权利。选出的代表具有广泛的代表性，有各方面比例的代表。工农、知识分子、干部、解放军均占有一定的比例。代表中有大量年富力强的中青年干部，有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爱国民主人士，有归国华侨和港澳地区的代表。代表中的少数民族代表共445名，占代表总数的15%，全国五十五个少数民族都有本民族的代表。妇女代表634名，占代表总数的21.3%。代表中有一大批是在改革开放、四化建设中作出突出贡献的先进人物。他们中间有劳动模范、“新长征突击手”、“三八”红旗手，有善于经营管理的企业家、企业领导干部，有作出重要创造发明的科学技术人员，有忠诚教育事业的模范教育工作者，有为国争光的文化、体育工作者，有雷锋式的先进人物和保卫祖国、抢险救灾、维护社会治安保卫四化建设的英雄人物。代表的知识结构、年龄结构有了改善，代表的素质有所提高。这充分体现了全国各族人民的大团结，将进一步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伟大旗帜下，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为把我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奋斗。

现将代表资格审查结果提请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议审议。

关于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代表资格的审查报告的说明

——1988年3月10日在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第二十五次会议上

全国人大常委副委员长 廖汉生
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主任委员

委员长、各位副委员长、各位委员：

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名册、名单和关于代表资格的审查报告，已经发给各

位委员了。现在我就有关情况作些说明。

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是在我国政治体制改革逐步开展和选举制度进一步完善的情况下进行的。为了做好七届全国人大代表的选举，全国人大常委会从1986年上半年就开始进行各项准备工作。1986年12月，全国人大常委会通过了《关于修改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的决定》，对选举办法作了一些重要的改进，明确规定必须坚持差额选举，并对候选人提名办法作了改进。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还专门发了通知，提出要从政治体制改革的角度考虑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换届选举工作，提高代表的素质，改变代表的知识结构、年龄结构，更好地发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国家权力机关的作用，真正有效地行使宪法赋予的职权，要充分发扬民主，改变过去那种为了照顾代表面而层层规定代表构成比例的做法。各有关方面应妥善安排，加强领导，切实把这次换届工作做好。我国选举制度的进一步改进和完善，对选举工作做好组织和安排，保证了全国人大换届选举工作的顺利进行。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中国人民解放军对七届全国人大代表的选举都很重视。各选举单位认真贯彻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关于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名额和选举问题的决定，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少数民族代表名额分配方案的决定和台湾省出席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协商选举方案的决定，对换届选举工作抓得很紧，很细，同各方面进行了反复酝酿、协商，推荐了第七届全国人大代表候选人。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召开了人民代表大会，中国人民解放军召开了军人代表大会，根据全国人大常委会的决定召开了台湾省出席第七届全国人大代表协商选举会议。在这些会上，严格按照法律规定的程序办事，充分发扬民主。除政党、团体依法推荐了代表候选人外，代表十人以上联名，也可以推荐代表候选人。大会主席团把政党、团体和代表联名推荐的初步代表候选人，全部交给全体代表酝酿、讨论、协商，根据较多数代表的意见，按照选举法规定的差额幅度确定正式代表候选人，切实尊重选举人的民主选举权利，以无记名投票办法，选出了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2975名（应选2978名）。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对2975名代表资格进行了审查，审查结果认为，有2970名代表的选举，符合法律规定，代表资格有效。有5名代表在选举中得票数不足法定票数，当选无效。共缺额8名，待以后依法另行选举。这次选举，总的

注意依法办事，充分发扬民主的，我国的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取得了进步，法制观念得到加强，各方面反映是好的。个别选举单位出现一些问题，主要是由于对法律程序不够熟悉，需要总结经验，加以改进。

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具有广泛的代表性，代表的知识结构、年龄结构有所改善，代表素质有所提高，将会更好地发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作用。

一、各方面都有一定比例的代表。代表中，工农 684 名，占代表总数的 23%；知识分子 697 名，占代表总数的 23.5%，干部 733 名，占代表总数的 24.7%；人民解放军 267 名，占代表总数的 9%；归国华侨 49 名，占代表总数的 1.6%。中共党员 1986 名，占代表总数的 66.8%，非中共党员 984 名，占代表总数的 33.2%。其中，民主党派和无党派爱国民主人士 540 名，占代表总数的 18.2%。少数民族和妇女的代表有所增加。全国五十五个少数民族都有自己的代表，人口特少的民族，包括只有一千多人口的赫哲族，也有本民族的代表。少数民族代表共 445 名，占代表总数的 15%，高于六届的 13.5% 的比例，这进一步反映了我国各民族平等、团结、互助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妇女代表 634 名，占代表总数的 21.3%，也高于六届的比例，这说明妇女在国家政治生活中正发挥着越来越大的作用。

二、代表中有一大批在改革开放、四化建设中作出突出贡献的先进人物。他们中间有劳动模范、“新长征突击手”、“三八”红旗手，有善于经营管理的企业家、企业领导干部，有作出重要创造发明的科学技术人员，有忠诚教育事业的模范教育工作者，有为国争光的文化、体育工作者，有雷锋式的先进人物和保卫祖国、抢险救灾、维护社会治安保卫四化建设的英雄人物。他们大部分是中青年，充满朝气和活力。他们进入最高国家权力机关，直接参加管理国家大事，对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依法行使职权，进一步密切全国人大同群众的联系，有着重要的意义。

三、代表的知识结构更加合理。代表的文化程度有明显提高，具有大专以上文化程度的代表 1662 人，占代表总数的 56%，大大高于六届的 44.5% 的比例。代表中有大量年富力强、德才兼备的科学技术、经营管理、教育文化、卫生体育等方面的专业人员。各类专业技术人员占代表总数的 35.4%。他们将在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中进一步发挥重要的作用。

四、代表的年龄结构适应四化建设的需要。全体代表的平均年龄52.9岁，略低于六届的53岁。18岁至60岁的代表2263人，占代表总数的76.2%。其中：40岁以下的代表408人，占13.8%；41岁至55岁的代表1316人，占44.3%。中青年代表占代表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体现了代表结构年轻化的需要。60岁以上的代表707人，占代表总数的23.8%。他们的丰富经验，将在国家的政治生活和四化建设中更好地发挥作用。七届代表的年龄结构，有利于全国人大积极行使宪法赋予的职权，适应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形势的需要。

五、六届代表中继续当选为七届代表的863名，占代表总数的29%。这对保持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是必要的。

我的说明完了，请委员们审议。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

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已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中国人民解放军选举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关于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名额和选举问题的决定》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少数民族代表名额分配方案的决定》、《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台湾省出席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协商选举方案的决定》，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中国人民解放军等31个选举单位分别选出。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根据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提出的报告，确认2970名代表的资格有效，现将名单予以公布。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1988年3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代表名单

(共2970名, 各选举单位选出的代表均按姓名笔划排列)

北 京 市 (64名)

于卫国 于是之 万里 马耀骥 王碧霖 (女) 叶才民 叶林
史定潮 (女) 史静贤 (女) 朱德熙 刘剑青 刘渡舟 刘德珍
严仁英 (女) 杜德顺 李会元 李维康 (女) 李博生 李鹏
杨沫 (女) 余永宁 宋世雄 张文奇 张世英 (女) 张占林 张国基
张继斌 陆维德 (女) 陈丁茂 陈伦芬 (女) 陈希同 陈效达
英若诚 (满族) 罗里波 罗益锋 周冠五 赵守俨 赵垂达 赵紫阳
赵鹏飞 (满族) 胡大鹏 胡亚美 (女) 柯昌棠 侯宝林 (满族) 贾廷让
钱秀珍 (女, 回族) 郭本立 浦洁修 (女) 陶大镛 陶西平 黄子云 梅祖彦
曹凤国 符兰 (女) 阎承宗 董建华 董新菊 (女, 满族) 韩茂富 程春博
傅克诚 (女) 熊明 戴逸 魏庭棣 (女) 魏福源

天 津 市 (51名)

王润生 王慧珠 (女) 韦力 牛子文 石金洪 石培岩 (回族)
卢蕙兰 (女) 叶迪生 白桦 母国光 邢起富 年景林 朱兆芳 (女)
乔维熊 刘东生 刘芸生 (女) 刘航鹰 (女) 孙志强 孙洪云 (女)
李成钢 李伯勇 李泊溪 (女) 李宗凤 (女) 李清 李瑞环 杨天受

杨坚白 杨溥臣 吴咏诗 吴 振 闵恩泽 张亚雄 (女) 张再旺 张华国
范 权 周邦基 周 朗 郑振妙 (女) 赵今声 胡启立 姚 峻 聂璧初
徐凤英 (女) 黄仕机 章文晋 韩恩甲 童宣明 廖灿辉 穆祥友 (回族)
衡 志 (女, 满族) 戴锡孟 (女)

河 北 省 (110名)

丁文斌 于明斗 (回族) 王幼辉 王 权 王守纯 王昌汉 王敏玉 (女)
王淑德 (女) 牛传江 孔繁喜 艾有勤 申礼成 田福庭 白冬至 白录堂
白淑华 (女) 冯忠和 宁全福 吕传赞 刘 韧 (女) 刘 英
刘宗耀 (回族) 刘盛德 刘琼芳 (女) 关春兰 (女, 满族) 关 阔 (满族)
孙琬钟 孙敬文 苏静白 (女) 李万德 李长庚 李 庄 李 彩 李 琦
李德金 李璧铤 杨万里 杨全德 杨振华 吴奇之 吴振清 何广达 何文杰
何香涛 谷晓林 (女) 张凤娥 (女) 张兰秋 张兴让 张芸玲 (女)
张根生 张润身 张景成 陈世堃 陈丙珍 (女) 陈植森 范文彬
林 枚 (女) 林信平 林瑞联 (女) 罗植龄 罗惠兰 (女, 满族) 岳岐峰
周金科 周恒刚 周振德 郎宝祥 孟宪章 赵玉林 赵玉莲 (女) 赵国忠
赵金铎 (满族) 胡淑芬 (女) 姜汉杰 秦志新 耿丽娟 (女)
栗秀兰 (女) 夏亨熹 夏洁心 (女) 顾二熊 徐金在 徐 冀
高庠玉 (女) 郭世昌 郭 志 郭佩珍 郭洪岐 唐全杰 唐顺义 黄汉光
黄军军 (女) 黄 岚 黄国胜 曹玉山 (回族) 阎恩荣 董耐芳 (女)
程广文 傅若梅 (女) 傅 亮 温永和 谢长民 赖在抗 雷金河 解 峰
满恒珍 (女, 回族) 管美贤 豪 杰 (蒙古族) 颜惠芝 潘公平 霍宗义 魏建昆

山 西 省 (70名)

刁文兰 (女) 万寿恒 马 洪 马 烽 马翠珍 (女) 王庭栋 王森浩
牛桂英 (女) 毛维栋 亢龙田 左 昇 申纪兰 (女) 白 枫 (女)
白清才 冯宏章 冯纯礼 冯泽民 邢亦民 成致平 毕生才 朱礼厚 (女)

仲济学 任建新 任嫦秀 (女) 阮泊生 孙 英 杜导正 杜碧兰 (女)
 李子英 李红星 李运乾 李学谦 李春林 (女) 李晋标 李敬平 李道性
 杨士琦 杨珊珊 (女) 张光鉴 张坤茂 张 挺 张桂蒨 (女) 张健民
 张 塞 陆文雄 陈子镜 陈日新 陈界新 (女, 蒙古族) 陈舜礼 苗混麟
 林成谷 罗秀惠 (女) 周一鹤 赵生才 郝丽萍 (女) 胡舜芝 (女)
 袁 泉 晋 辉 徐生旺 高忠丽 (女) 郭步殿 席忠义 海玉美 (女)
 黄环英 (女) 常贵明 阎武宏 梁吉祥 解进保 廉能直 (蒙古族) 薄一波

内蒙古自治区 (63名)

王双虎 王振玉 王维珍 毛敖海 (蒙古族) 乌兰夫 (蒙古族) 巴图巴根 (蒙古族)
 布赫 (蒙古族) 占布拉扎布 (蒙古族) 卢振远 叶俊山 叶喜桑布 (蒙古族)
 白录永 (鄂伦春族) 色吉拉胡 (蒙古族) 刘永安 刘 峥 刘颜茹 (女)
 孙英年 (满族) 苏木雅 (蒙古族) 苏 和 (达斡尔族) 苏荣扎布 (蒙古族)
 李文光 李希贤 李 贵 杨玉兰 (女, 满族) 杨那生 (蒙古族) 杨秉祺 张廷武
 张福生 阿拉泰 (女, 蒙古族) 陈冰芙 (女) 陈秀才 陈维环 (女)
 陈景和 林 干 呼都特 (女, 蒙古族) 呼格吉勒图 (蒙古族)
 罗加木苏 (蒙古族) 罗振东 罗锡恩 周北峰 赵秀英 (女) 郝秀山
 胡拉乌苏 (蒙古族) 贺 健 贺喜格扎布 (鄂温克族) 徐向礼
 高凤莲 (女) 高守尧 唐乙龙 (女) 唐章媛 (女) 唐嗣孝 (女)
 黄志刚 黄绍英 (女) 曹爱卿 (女, 回族) 崔顺姬 (女, 朝鲜族)
 清格尔泰 (蒙古族) 谌志红 (女) 斯力更 (蒙古族) 韩玉根
 道 布 (蒙古族) 道尔吉帕拉木 (蒙古族) 阙求豪 德力格尔 (蒙古族)

辽 宁 省 (144名)

丁兆民 于若梅 (女) 于国珑 于国磐 马士升 马龙翔 马延利
 马丽翠 (女, 回族) 马素琴 (女, 回族) 马振文 (回族)
 马殿峰 (女) 王云峰 (女) 王扎拉 (蒙古族) 王长春 (满族) 王文谦

王立萍 (女) 王亚忱 王达高 王光中 王纯山 王国珍 王建佳 王政国
 王慧筠 (女) 邓凤兰 (女, 满族) 卢盛和 由作武 史继文 白希尧 (满族)
 冯玉忠 冯振飞 宁汝济 邢鹤林 (蒙古族) 朱启丹 朱国臣 朱炳梁 朱家甄
 华爱芳 (女) 刘广征 (女) 刘玄恭 (回族) 刘相荣 (回族) 刘勉光
 刘振宦 关文杰 (锡伯族) 孙 奇 严济慈 严载顺 (女, 朝鲜族) 李大强
 李长春 李庆余 李 军 李昌安 李学盈 (回族) 李宗祥 李桂莲 (女)
 李润庭 李继学 李盛图 杨凤财 杨胜东 杨烈宇 杨 辉 杨新华
 肖彩芹 (女, 满族) 时铭扬 吴玉贵 吴汝舟 吴 哲 (满族) 吴淑芳 (女)
 吴敬南 吴 量 (满族) 员华亭 沈正志 宋则行 张文成 张书德 张 全
 张 羽 张志勋 张丽珍 (女) 张奉临 (女) 张林生 张宝孚 张铁军
 张效云 张焕文 张智毅 (满族) 张愈学 (女) 张殿利 张德利 陈大新
 陈祖慰 陈恩凤 陈淑珍 (女) 陈慕华 (女) 陈 慧 (女) 武迪生
 林仪媛 (女) 林勋娟 (女) 国培蓉 (女) 罗国英 周守忠 周宝林
 周厚基 周重芝 (女) 郑 平 (满族) 赵文林 赵维铭 赵新良 (满族)
 胡占山 胡时英 (女) 胡国庆 胡国栋 钟宝祺 俞泽猷 娄尔康 骆继勋
 夏 起 夏德昭 顾诵芬 钱令希 徐 晨 爱新觉罗·溥杰 (满族) 高文田
 郭廷标 (回族) 郭运发 郭和夫 龚世萍 (女) 崔德志 梁志德
 提久琴 (女) 彭清源 韩少云 (女) 韩吉善 (满族) 韩维先
 程 娴 (女) 傅钟鹏 温玉芝 (女) 谢昭仪 (女) 靳中华 鲍志强
 黎 鹏 燕 华 (女, 蒙古族) 魏富海

吉 林 省 (87名)

丁士晟 于彦夫 于宪章 马 宁 (女) 马启明 王大任 王忠禹
 王振英 (女) 王 侠 (女) 王湘浩 王殿荣 (女) 王静宜 (女)
 巴音那木尔 (蒙古族) 冯建权 冯辅晋 兰贵禄 邢劭朋 朴太洙 (朝鲜族)
 朴文一 (朝鲜族) 成盛三 回良玉 (回族) 朱静航 刘士杰 刘克静 (女)
 刘彩云 (女) 关山复 (满族) 安太庠 (朝鲜族) 孙 力 孙秀君 (女, 满族)

孙述昌 孙树祥 孙恒斌 牟丽芳(女) 严克强(壮族) 苏凤琴(女)
 李云峰 李希白(朝鲜族) 李宗铁(朝鲜族) 李荣海 李 硕(女) 李瑞林
 杨新人 肖承良 吴式枢 吴健民(满族) 何竹康 余永正 张德江 张德馨
 陈乃芬(女) 陈方彬 陈亨颐 陈秉聪 陈彦有 陈鼎铭 范正一(女)
 林东镐(朝鲜族) 尚振令 金秀兰(女,蒙古族) 周玉顺
 郑英淑(女,朝鲜族) 赵 修 胡芝娟(女) 段长玉 姜桂凤(女)
 耿昭杰 索敬贤(满族) 柴公仆 徐如人 徐荫章(满族) 高 狄 高宝鸿
 高 修 高德祥 黄葆同 曹龙浩(朝鲜族) 康荣宦(满族) 阎洪臣 梁忠利
 蒋岚瑞(女) 智作文 曾孝箴 谢玉林 谢声源 鄯兰芳(女) 薛广生
 霍明光

黑 龙 江 省 (127名)

丁若鹏 丁淑琴(女) 于士真 于宝清(女) 马秀芝(女,满族) 马 骥
 王人生 王之馥(女) 王凤升 王 军(女) 王吾如(女)
 王秀林(赫哲族) 王金山(蒙古族) 王金陵 王宗祥 王宗璋 王树立(女)
 王桂琴(女) 王德民 元容太(朝鲜族) 牛遇山 尹传鉴 古宣辉
 石 艳(女) 石 富 卢丽娟(女) 卢 喆 申 冠(朝鲜族) 田凤山
 田佩兰(女) 田福泉 白士明 白秀芝(女) 丛福奎 冯兴义
 巩艳荣(女) 有 林 回健人(回族) 朱介麟 刘万库 刘文举 刘恢先
 齐国栋 安振东 许忠仁 许鹿鸣 孙丽萍(女,蒙古族) 孙维本 苏正华
 李芝芳(女) 李金顺(女,朝鲜族) 李树梧(回族) 李剑白 李景华
 李锡胤 杨兆辉 杨应鑿(女,土家族) 杨英莲(女) 杨金龙 杨景苏
 吴鼎和(满族) 吴智勇 邱晓兰(女,满族) 邱 晴(女) 何永林(满族)
 佟玉兰(女,蒙古族) 佟祥友(满族) 宋贞姬(女,朝鲜族) 宋守勤
 张久荣(女) 张成义 张庆久 张丽贤(女) 张若先 张 轰 张国范
 张 毅 陈华雄 陈志奎 陈福斌 苑桂英(女) 罗喜生 金彩顺(女,朝鲜族)
 金遇春(满族) 周长吉 周占鳌 郑祖志 郑隆慧(回族) 郎春丹(女,满族)

赵玉才 赵国良 (满族) 郝宝权 郝建恒 胡 萍(女,满族) 侯 捷 姜圣阶
 洪宝源 官本言 贺俊修 (女) 聂秉林 莫秀彦 莫明柱 (鄂伦春族)
 莫宝莹 贾淑华 (女) 钱源春 徐茂芳 栾玉田 高明三 高振元
 高桂华 (女) 陶成林 (满族) 黄显瑶 曹垂训 崔明顺 (女, 朝鲜族)
 崔致富 尉健行 董桂珍 (女) 嵇汉雄 (女) 傅秀荣 (女) 谢 颢
 窦瑞霞 (女) 颜曼玲 (女) 毅 赫 (达斡尔族) 潘丽娟 (女)
 穆晔骏 (满族) 戴玉坤 (女) 魏 连

上 海 市 (72名)

丁 玮 马桂宁 王之珮 王佩洲 王治钢 王振义 王 健 (女) 尹 颀
 叶公琦 叶叔华 (女) 史美利 (女) 白同朔 (满族) 朱学范 朱榕基
 乔 石 任文燕 (女) 刘念智 江耀飞 孙梅英 (女) 严义堦 苏步青
 吴大琨 吴阶平 吴承惠 吴贻弓 吴肇光 吴慧芳 (女) 谷超豪 汪品先
 沈敏康 宋载儿 (女) 张元震 张友鸾 张仲礼 张 敏 (女)
 张锁娣 (女) 张 燕 (女) 陈士杰 陈松英 (女) 陈炳生 陈祖德
 陈祥麟 陈德明 周谷城 周海婴 郑伟安 郑霖孙 封福海 赵复三 赵祖康
 荣毅仁 胡桂清 哈宝信 (回族) 祝嘉铭 秦宝兴 袁雪芬 (女) 钱伯城
 徐明官 徐 鹏 殷国芳 (女) 高润华 (女) 郭秀珍 (女)
 诸君菁 (女) 黄器周 梅寿椿 隋心惠 董寅初 程不时 程晓伍
 路寅娟 (女) 鲍浩贤 蔡娅娜 (女)

江 苏 省 (138名)

丁光训 马春华 (女) 马德讚 王广德 王东林 王怀萍 (女) 王宏民
 王恒生 王祖福 王振坤 韦 钰 (女) 尤建圻 (女) 艾德福 卢衍豪
 叶干运 叶慧英 (女) 冯 端 匡培梓 (女) 曲钦岳 吕叔湘 吕保维
 朱达洲 朱思明 朱 剑 朱家璧 华保良 刘 建 许仲林 许贤中 许嘉璐
 孙昌树 孙家正 孙 颢 严克强 杜子威 李玉坤 李吉林 (女) 李庆逵

李应运 李佩佑 李荣琪 (女) 李炳才 李慎之 李德桃 杨志明 杨吟山
 杨念祖 吴仁宝 吴冬华 吴光南 吴仲华 吴斌荣 吴锡军 (女) 吴 镭
 余 峰 汪仁彪 沙启亮 (回族) 沈甫臣 张阿舟 张松林 张复生
 张美芳 (女) 张继青 (女) 张绪武 张耀华 陆文夫 陆 焱 陈 立
 陈至达 陈森辉 陈锡生 陈毓珍 (女) 陈遼衡 陈璧显 邵洪泽
 范杰霞 (女) 周仲瑛 周 杰 周春勤 (女) 周 珥 (女)
 赵文娟 (女) 赵寄石 (女) 胡宁生 胡 炼 胡 敏 (女) 俞兴德
 姜秀兰 (女) 姜其温 宦继和 费孝通 姚福宝 (女) 贺继顺 贺善安
 秦兆桢 贾沛德 顾永俊 顾秀莲 (女) 钱小萍 (女) 钱 易 (女)
 钱家欢 徐永珍 (女) 徐同和 徐英锐 徐昆荣 徐 梅 (女)
 徐 燕 (女) 殷若男 (女) 翁心鹤 高 政 唐念慈 唐贯淮 唐鸿宾
 陶佩芬 (女) 黄永言 曹 琬 (女) 龚维新 盛家廉 章师明
 章瑞英 (女) 彭 冲 彭金生 斯 霞 (女) 董世汤 董学玲 (女)
 蒋立金 韩培信 储 江 曾华鹏 虞振新 解瑞芹 窦国仁 (满族)
 裴靠恩 (女) 谭泉海 潘 多 (女, 藏族) 潘君拯 薛 锋 戴顺智
 魏绍芬 (女)

浙 江 省 (120名)

丁有根 王安来 王季午 韦润时 (女) 邓先灿 (女) 叶如棠
 叶丽萍 (女) 叶挺镐 田小福 史美棠 匡 衍 朱尔梅 朱绮馨 (女)
 朱 琦 朱谱强 庄志清 刘梅芳 (女) 刘 渊 江 平 许步劭 阮 晖
 孙子甫 孙玉宝 孙漱沅 杜慧萍 (女) 巫怀英 (女) 李天荣 李承威
 李德葆 杨良杜 来乐春 吴小旋 (女) 吴子熊 吴文谦 吴东济
 吴 民 (女) 吴宏美 吴诗达 吴顺传 吴敏达 吴雅颖 (女) 何 任
 何俊华 应良登 汪都宁 汪润生 沈一鸣 沈志荣 沈祖伦 沈桂芳 (女)
 沈善洪 张玉兰 (女, 湖洲) 张玉兰 (女, 瑞安) 张世昌 张永祥
 张贞契 张怀麟 张炳祥 陆 达 陆俨少 陈士良 陈文宪 陈安羽

陈国强 (女) 陈宗懋 陈祝安 陈康飞 陈维章 范巴陵 (女) 范乐年
 茅威涛 (女) 林浦雁 (女) 林耀光 季道藩 金问鲁 周友根 周志能
 周克治 周秀芬 (女) 周青疆 郑志新 郑树 (女) 郑富生 项秉炎
 项淳一 赵兰娣 (女) 胡德华 (女) 酆金娣 (女) 钟小毛 (畲族)
 钟伯熙 俞志光 俞樟根 洪震寰 贺美丽 (女) 秦吉强 顾功叙 顾世林
 钱礼 倪长生 徐序坤 徐灿根 徐起超 郭友于 唐由之 黄明智 (女)
 常沙娜 (女, 满族) 章凤仙 (女) 梁焕木 屠规彰 董辅弼 董朝才
 韩祯祥 程纯枢 温小钰 (女) 楼云 阙端麟 蔡义江 裴鲁青 (女)
 樊雅琴 (女) 瞿寿斌

安 徽 省 (103名)

卫玠 (女) 马兰 (女) 马齐彬 马兴教 马怀柱 王工 王凤林
 王吉鹏 王光宇 王茂 古华安 石秉弥 石宣珍 (女) 龙正容 (女)
 卢荣景 叶生昌 叶笃正 冯永勤 邢有瑛 (女) 吕保成 朱成友 朱威来
 乔传秀 (女) 任克礼 任新民 刘心恕 刘思魁 刘盛武 刘源张 许学受
 许家政 孙扬勇 孙庆友 孙起孟 孙靖松 (女) 孙毓芳 (女) 苏桦
 李一峰 (女) 李世道 李金宝 (回族) 李荣花 (女) 李桂秀 (女)
 李翊神 杨大可 杨纪珂 杨承宗 杨素云 (女) 杨海波 杨锦礼
 吴文芳 (女) 吴东之 吴兰 (女) 吴让祥 吴华夏 吴华强 吴良炬
 吴建生 吴翠兰 (女) 余洪 邹秀兰 (女) 宋长汉 宋孝贤 张友道
 张立之 张学敏 (回族) 张家顺 张家瑞 (女) 陆永安 陈天任 陈光琳
 陈宗明 陈雄 陈登明 陈登科 陈锦华 陈新田 (女) 邵方铨 邵挺根
 罗小伦 岳书仓 (满族) 周玉德 孟富林 赵素云 (女) 赵敏学 荣广宏
 胡淑芳 (女) 施伟国 徐立全 徐传德 徐景仁 高玉华 (女) 浦德华
 黄纬祿 盛瑛 (女) 葛钟麟 葛庭燧 韩桂兰 (女) 谢永康 路观平
 鲍建广 谭布真 颜昌贵 颜语 (回族)

福 建 省 (70名)

王世锐 王汉斌 王兆国 王克明 王玲妹(女,回族) 王润生 王维楫 王绶琯
王耀华 冯依淼(女) 刘与平 刘中柱 刘钦锐 阮五崎 严加发 李立士
李景禧 李温仁 杨浚 吴孝凯 吴松光 吴松刚 吴愿金(高山族)
余宝笙(女) 邹尔均 应模章 张明俊 张佩环(女) 陈日亮 陈训明
陈光毅 陈希仲 陈泉源 陈觉万 陈营官 陈维尧 陈增光 陈德润 林元坤
林兰英(女) 林秀娥(女) 林晶晶(女) 郑义正 郑美珠(女)
郑惠英(女) 郑瑞英(女) 郑赛冰(女) 郑霖 胡宏 要焕年
洪永世 贾久民 郭瑞人 黄幼雄 黄年来 黄声野 黄秀贞(女) 黄金陵
龚一飞 彭群芳(女) 蒋蓉娟(女) 韩玉琳 韩益群(女)
粟秀玉(女) 程序 游德馨 赖永兴 赖爱光 雷梅娇(女,畲族) 颜长城

江 西 省 (83名)

万贤浩 万绍芬(女) 王书枫 王仲发 王泽民 王厚德 王道瑞(女)
文小平(女) 方危海 方博林 邓高铃 田士毅 毕兆华(女) 吕培俭
吕菊香(女) 朱荣 危秀英(女) 刘伟 刘延东(女) 刘运来
刘国贤 刘炎玲(女) 刘夏石 刘焕辉 许勤 李一甦 李天培 李岐山
李玲玲(女) 李柱 李崇佑 李鸿辉 杨希林 肖秀琼(女) 吴广团
吴官正 邹硕恩 张云川 张少波 张果喜 张富 张裕衡 张瑞雪(女)
陆孝彭 陈世旭 陈先 陈观珍(女) 陈作霖 陈逢彩 罗明 周玖庚
周懋平 赵云章 胡丽华(女) 钟金根(畲族) 秦锡麟 徐友祥 徐京发
徐章英(女) 郭永坤 陶玉兰(女) 黄文礼 黄定元 黄建华 黄璜
黄懋衡(女) 曹金水 曹绍琼 康芳芬 蒋祝平 程安东 程金发 舒圣佑
舒惠国 曾庆和 曾荣苟 曾昭侃 温刚百 裘宗舜 雷长生(畲族) 廖云龙
颜龙安 戴崇安

山 东 省 (178名)

丁枢俭 (回族) 丁桂英 (女, 回族) 于希宁 马善伦 王世墉 王永幸
 王 伟 王任之 王志民 王秀婷 (女) 王怀远 王建功 王春树 王 钦
 王根源 王道玉 王渭田 王增笃 王耀生 毛宾尧 乌以功 方荣翔 孔凡鲁
 石珍荣 (女) 龙守信 卢秀新 (女) 卢新华 冯怡生 冯展娟 (女)
 司志杰 朱关兴 朱 玲 (女) 任继愈 庄 万 (女) 刘玉华 (女)
 刘丙寅 刘兰盈 刘延民 刘洪仁 刘祚昌 江 时 (女, 高山族)
 江瑞明 (女) 许玉慧 (女) 孙立斌 孙华心 孙翠英 (女) 牟成泽
 纪玉君 严大凡 (女) 李士先 李大年 李文全 李玉海 李可岐 李 后
 李安乐 李国瑞 李明先 李学智 李钟平 李 振 李祥苓 李清岷
 李淑萍 (女) 李裕书 李殿魁 杨久贞 (回族) 杨 波 杨秋萍 (女)
 杨淑英 (女) 杨绵绵 (女) 吴克阳 (女) 邱铁鎧 余松烈 辛显令
 汪玉琇 (女) 张子明 张文彦 张文卿 张甲玉 张申一 (女) 张邦元
 张同生 张承先 张树慈 张洪英 (女) 张留林 陆光庭 陈开明
 陈朴先 (女) 陈金香 (女) 陈唯真 邵桂芳 邵朗钧 欧阳光华 (女)
 季万贞 岳桂兰 (女) 金兰英 (女, 回族) 金志忠 (回族) 金溯甫
 周君敏 (女) 周 恩 (女) 庞连生 郑义堂 郑俊民 孟 红 (女)
 赵林山 赵笃学 赵新生 郝 斌 胡宏智 胡振国 胡福彩 咸荣海
 段建芹 (女) 侯国本 俞正声 姜万禧 姜守智 姜连仓 姜春云 贺学圣
 贺敬之 秦 云 (女) 秦灿石 莫文祥 柴树藩 党葆实 钱家骥 倪志福
 徐文园 徐功卿 徐应铨 徐法水 徐剑石 徐雷健 奚 霞 (女, 满族)
 高中正 高志华 (女) 高克亭 高耀煊 郭长才 郭松年 郭爱珍 (女)
 唐厚运 陶 力 黄 义 黄佩韦 (女) 黄道农 梅立生 戚其章 常宗琳
 崔久峰 崔芸生 康英宗 章宗江 阎启俊 梁树威 彭佃德 彭振利
 董凡玉 (女) 蒋士和 蒋志坚 韩忠海 韩 棣 (女) 韩寓群 程远和
 傅少思 傅曾矩 (女) 曾文戊 曾呈奎 谢鸿生 翟永淳 翟守才 潘承洞

戴胜兰 (女, 满族) 魏延年 魏坚毅

河 南 省 (151名)

丁 一 (女) 丁 川 丁百元 (回族) 于黑丁 马心高 马荣科
王小梅 (女) 王义民 王中岳 王书玉 (回族) 王如珍 (女)
王秀荣 (女) 王应昂 王保莲 (女) 王衍惠 王洪延 王 群 (女)
王德忱 王德林 韦国清 (壮族) 亢崇仁 孔庆著 甘永祥 左明生 厉良辅
史来贺 付洛生 白凤祥 (回族) 白双立 白西川 吕永盛 朱书泉 朱家琪
朱景云 朱德昭 伍英发 刘才华 刘仲轩 刘思谦 (女) 许富花 (女)
孙武城 孙鸿烈 孙善康 买立智 (回族) 纪涵星 杜世臣 巫兰英 (女)
李长铎 李文鲜 李金岭 (回族) 李承恩 李庭育 李振华 李 超 杨立功
杨振德 杨 辉 (女) 杨 铿 吴绍騃 何志钜 何泽民 余世顺 汪运增
沈成明 沈海观 宋玉玺 宋国华 张天兰 (女) 张文生 张兆瑞 (女)
张赤侠 张志平 张秀清 (女) 张 忱 (女) 张 明 张树德 张炳熹
张洪华 张景惠 张瑞璋 (女) 张新亚 陈小旺 陈天然 陈玉梅 (女)
陈正华 陈兆华 陈守予 陈启宗 陈道北 (女) 陈福泰 范好古 (回族)
范钦臣 林作楫 林治开 周礼荣 周脉常 郑淑真 (女) 赵凤羽 赵文甫
赵文隆 (满族) 赵振峰 赵趁妮 (女) 赵福林 (安阳) 赵福林 (焦作)
胡树俭 段 花 (女) 侯景芝 (女) 洪文广 祝兰琴 (女) 姚敏学
姚富琴 (女) 贺志芳 秦耀华 聂绍保 栗炳珍 (女) 夏岫美 (女)
顾 明 钱琼琍 高葆谦 郭小根 郭元英 郭培璠 唐万章 唐光裕 唐祖宣
海光兴 (回族) 陶绍斌 陶新霞 (女) 黄发娃 黄光正 黄守伍 梅养正
曹策问 龚肇枢 常香玉 (女) 崔电亮 阎发兵 阎秀芹 (女) 董民声
程维高 傅美荣 (女) 曾 涛 温继善 裴世侠 黎 明 潘贤娣 (女)
潘 玲 (女, 彝族) 戴 明 戴保兴 魏金花 (女) 魏桂云 (女)

湖 北 省 (113名)

丁桃明 (女) 万赤明 王华勤 (女) 王海林 (女) 毛丽珍 (女)
 尹成富 尹光显 以体珍 (女,回族) 邓泽顺 田寿延 (土家族) 田 英 吕克克
 吕承彦 朱同炳 任中林 华旭东 向欣然 邬度林 刘叔鹤 (女) 刘树维
 刘渝兴 江泽熙 (女) 安 凯 (土家族) 许厚泽 许冀煌 杜时可
 李玉芳 (女) 李其凡 李国础 (土家族) 李 俊 (女) 李家威 李崇淮
 李辉轩 (土家族) 李道均 (土家族) 李 嵩 杨浩忠 杨葆焜 (白族) 吴华品
 吴怀恩 吴爱娣 (女) 邱恭元 何浣芬 (女) 闵桂玉 (女) 沈克昌
 宋一平 宋银宾 张正林 (女) 张光明 张空凌 张洪伦 (土家族) 张洪祥
 陈大明 陈水文 陈世强 陈光荣 陈仲华 陈启发 陈宗基 陈宜瑜
 陈 清 (女) 陈慈萱 (女) 林上元 林汉雄 林金铭 罗公亮
 罗丽兰 (女) 罗清泉 周心朝 周世极 周传仁 周宏仁 周宝生
 周桃花 (女) 周家明 周朗溪 郑大荣 郑美云 孟传秀 (女) 赵庆华
 赵宝江 赵梓森 赵鹏大 (满族) 郝诒纯 (女) 胡传治 胡克实 胡昌民
 胡恩霞 (女) 胡嘉猷 姚 广 姚绍斌 (苗族) 夏菊花 (女) 钱 劭
 钱 岱 徐林茂 徐昭东 郭力文 (女) 郭振乾 唐小禾 黄知真 曹冠中
 龚文祥 章治文 梁淑芬 (女) 彭英明 (土家族) 董乐山 韩爱平 (女)
 曾迪平 曾祥芬 (女,土家族) 裘法祖 漆 林 熊远著 潘家成
 戴维新 (女,回族)

湖 南 省 (112名)

卜启圣 王克英 王连福 王宋大 王贤怡 王显密 王桂芳 元东吾 文于一
 方毓棠 尹卫萍 (女) 邓文全 邓威特 (壮族) 艾爱国 厉以宁
 石玉珍 (女,苗族) 龙素梅 (女,苗族) 田晓英 (女) 丘武兴
 司马琼 (女) 朱二桢 (女) 朱怀安 朱积年 朱德林 刘大年 刘夫生
 刘玉华 (女) 刘坤山 刘钢夫 齐寿良 祁承经 孙振华 孙健忠 (土家族)

严敦干 李小嘉 (女) 李罗斌 李泽厚 李学渊 李复贵 (侗族) 李培生
 李淑蓉 (女) 李瑞山 杨正源 杨向群 杨芳群 (女) 杨克俭 杨意红
 杨蔓茹 (女) 肖泽宏 肖新求 肖端林 (女) 吴旦人 吴同南 吴志泉
 吴 奇 何真临 何 祥 邹声扬 宋克湘 (土家族) 张光玉 (女, 苗族)
 张 爰 张忠培 张德仁 张德齐 张 霞 (女) 陈国达 陈忠平 陈 研
 陈 寅 (女) 易德兴 周时昌 周 珏 (女) 周炳钊 郑方琪
 赵克蓉 (女) 赵杰兵 赵尚久 赵 荣 (瑶族) 赵满珍 (女) 胡 彪
 段铭康 侯振挺 姚绮云 (女) 袁谋训 徐仲榆 徐唐龄 高 德 唐达成
 黄自莲 (女, 土家族) 黄益民 黄道奇 黄碧梧 (女) 彭元喜 彭仁阶
 董来炜 蒋伏君 蒋春云 (女) 蒋虔生 蒋富平 (壮族) 程宏盛 焦林义
 曾建徽 曾宪泽 (女) 谢科锡 (苗族) 詹顺初 廖崇珍 (女) 谭志先
 谭金生 谭景阳 熊清泉 黎子泽 (土家族) 瞿宝元

广 东 省 (163名)

于 飞 马万祺 区棠亮 (女) 区鉴泉 毛文书 (女) 文水权 方少逸
 方善桂 邓耀辉 卢钟鹤 卢瑞华 叶丽群 (女) 叶佩英 (女) 叶 钦
 叶选平 叶雄干 邝健康 (女) 司徒戎生 吉亚球 (黎族) 朱友植
 朱森林 伍圣英 (女) 伍尚忠 伍觉天 伍雪琼 (女) 伍 禅 任仲夷
 刘志平 刘秋容 (女) 刘复之 刘振群 关山月 关淑萍 (女)
 江丽芳 (女) 江嘉良 汤秉达 许士杰 许小华 (女) 许家屯
 苏 萍 (女) 杜月坚 李连生 李坚真 (女) 李招燕 (女) 李金云
 李金培 李育煌 李科生 李瑞源 李 灏 杨文贵 (黎族) 杨 立
 杨汉光 (回族) 杨应群 杨其华 杨德元 吴礼珍 (女) 吴康民 邱观钰
 何 英 何厚铎 汪仲英 汪明荃 (女) 汪 斌 沈四妹 (女, 瑶族)
 沈永椿 张化祥 张仕骞 张建华 张 琮 张福年 张燕凤 (女) 陆达兼
 陈子彬 陈有庆 陈远睦 陈 纮 陈昌骏 陈景垣 陈碧霞 (女) 陈燕发
 范兴登 范美英 (女) 林凤仙 (女) 林志厚 林 若 林国强

林煥馨(女) 欧阳德 欧 初 罗 天 罗元恺 罗征祥 罗桥年 周 铮
 郑耀棠 赵汝能 胡 楷(女) 柯 平 柯居涯 蚁美厚 钟良英(女,瑶族)
 费彝民 姚锦钟 姚嘉华 秦 牧 袁伟时 莫新银(壮族) 徐 弗 徐成仁
 徐是雄 徐雪宾(女) 郭俊彦 郭硕鸿 唐治安 唐星樵 唐 鑫 容柏生
 陶驹驹 黄玉梅(女,黎族) 黄光才 黄光汉 黄国胜 黄柱良 梅日新 梅 骅
 符儒海(黎族) 梁广大 梁日沛 梁伟成 梁灵光 梁茂寰 梁振元 梁 湘
 蒋新荣(苗族) 曾定石 曾昭科 温惠珍(女) 谢玉妹(女,黎族) 谢 非
 谢强华 谢楠柱 蓝水妹(女,畲族) 蓝钟胜 蒲蛰龙 雷洁琼(女) 詹伯慧
 蔡体远 蔡森林 蔡赛花(女) 廖平寅(壮族) 廖 晖 廖瑶珠(女)
 端木正(回族) 谭盈科 谭维汝 熊转好(女) 黎国新(女) 霍英东
 戴作霖 戴 杰 魏振兰 魏鑑贤

广西壮族自治区 (87名)

王弋丁 王兆邦(壮族) 王腾金 韦元威(壮族) 韦仕军(侗族)
 韦纯束(壮族) 韦建征(壮族) 韦美芳(女,壮族) 韦家国(壮族)
 韦继松(壮族) 文 戈(女,壮族) 甘 苦(壮族) 甘宗窄(女,壮族) 平 雷
 卢崇亮 田玉梅(女) 成克杰(壮族) 朱月秀(女) 刘知炳
 刘美琳(女,壮族) 阮成德(京族) 苏健基 李丁民 李玉林(女,壮族)
 李 宁(壮族) 李兆仍(壮族) 李兆焯(壮族) 李名辉(仫佬族)
 李其成(女,壮族) 李尚安(壮族) 李果刚 李国运 李恩潮 李 鐔
 杨松飞(苗族) 肖玉雪(女,苗族) 吴 翔 何 辉(女,瑶族) 余兆广 余颂玲
 邹 瑜 张书贵(壮族) 张有隽(瑶族) 张祖南(壮族) 陆宁宁(女,壮族)
 陆成勋(壮族) 陈 岸 陈廖球 陈震宇 林润青 林超群(壮族)
 林瑞玉(女) 罗里加 周飞雄(壮族) 周 军(壮族) 封旭华(女)
 恽延世 秦成功 莫黎明(壮族) 徐学洪(壮族) 凌云志(壮族)
 唐佩珠(女,壮族) 陶爱英(壮族) 黄汉云 黄任文(壮族) 黄任武(壮族)
 黄旭宣(壮族) 黄志英(女) 黄绍亮 黄 荣(壮族) 梁秀花(女,壮族)

梁焕新 梁熙南 (壮族) 彭懿紫 (女) 蒋炳光 蒋毅 覃志刚 (壮族)
 谢迺坤 谢铁骊 蓝怀鹏 (壮族) 廖咏莲 (女) 廖振忠 (壮族)
 谭梅星 (女, 毛南族) 樊建仁 (壮族) 黎秀叶 (女, 壮族) 黎毓明 (壮族)
 魏述让

四 川 省 (203名)

丁伟激 (女) 于汉卿 马力可 (女) 马永利 马识途 王大德 王子平
 王仁俊 王亚平 (女) 王叔文 王宓君 王彦立 (土家族) 王敖
 王莉文 (女) 王献棋 王源峰 王福星 王慧才 (女) 王德功 王德立
 木呷补助 (彝族) 瓦扎木基 (彝族) 水普老毛 (彝族)
 毛子霖 仁真汪修 (藏族) 邓享惠 (女) 艾廉钺 (女, 满族) 古耕虞
 平措汪杰 (藏族) 卢铁城 卢道猜 旦科 (藏族) 叶荫庭 叶俊美 白在林
 白尚武 冯希尧 冯德民 吉觉阿呷 (彝族) 朱盛科 朱裕民 华德君 向德科
 刘云波 (女) 刘文科 (满族) 刘书明 刘极常 刘应明 刘英杰 (藏族)
 刘秉尧 刘金龙 刘育仁 刘诗白 刘诗富 刘绍先 (彝族) 刘晓平 (女)
 江永静 江泽佳 许宁 牟玲 (女) 牟绪珩 (土家族) 严升贵
 苏克明 (彝族) 杜琼书 (女, 满族) 李少言 李乐民 李聿茂 李克光 李英杰
 李松旺 李国达 李振邦 李培全 杨凤 (纳西族) 杨东乔 杨代蒂 (女, 彝族)
 杨如兰 (女) 杨克宗 杨松英 (女, 羌族) 杨岭多吉 (藏族) 杨贵元
 杨美芬 (女, 苗族) 杨超 肖光成 肖秧 吴大成 吴诸辉 吴群梅 (女)
 邱国彬 何万钟 何玉兴 (女) 何郝炬 余国华 辛哲生 汪昌惠 (女)
 宋汝芬 张云湘 张仁樑 张凤台 张文康 张文澄 张永言 张廷翰 张庆寿
 张安居 张贤文 张晓玲 (女) 张皓若 张锡君 陆正群 (女)
 阿底洛曲 (彝族) 陈书舫 (女) 陈承志 陈登发 陈璟璐 (女) 邵启昌
 范玉平 林世铮 林健椿 易明均 罗平亚 罗蛰潭 金一渔 金海润 (满族)
 周永 (女) 周成美 周更新 周颖 周殿鳌 泽茸 (藏族)
 降央伯姆 (女, 藏族) 赵仕碧 赵尔宓 (满族) 赵敏光 郝振贤

胡代光 胡兴祥 (土家族) 胡绩伟 胡懋洲 胡耀邦 柯 召 钟鑫圆
 香根·巴登多吉 (藏族) 侯光炯 侯通和 (土家族) 祝有力 (彝族) 费子文
 贺 芳 (女) 贺逢辰 柔 洛 (女, 藏族) 秦登田 索观涛 (女, 藏族)
 夏万洁 (女) 夏宗明 柴云振 钱毋荒 钱尚介 钱 敏 钱 息 倪鹤龄
 徐尚志 徐崇林 徐 僖 凌萝达 (女) 高贤华 高素芳 (女) 郭 炎
 席义方 唐昌祥 (女) 唐章锦 竞 华 (女) 涂雍馥 (女) 黄永光
 黄启瓌 (女) 黄济人 黄家夫 (苗族) 曹秀清 (女) 曹建猷
 盛秀英 (女) 常嗣且 (女) 康振黄 梁上泉 续俊海 彭迪先 彭绍清
 彭 健 蒋一苇 蒋登富 韩春华 程贻举 傅建章 曾平江 曾恒华 谢太丰
 蒲泽权 雷亨顺 蔡树根 臧棣华 (女) 裴昌会 翟文蓉 (女) 熊 复
 潘大逵 魏文彦

贵 州 省 (74名)

于希明 马玉宝 王天珍 (女, 布依族) 王 风 王由仁 (布依族) 王寿亭
 王秉璽 (布依族) 王录生 王荣邦 (布依族) 王炳俊 王家钧 (布依族)
 王淑贤 (女) 王朝文 (苗族) 王德懋 王耀伦 (苗族) 韦绍凯 (水族)
 文权有 (彝族) 文明铤 (苗族) 龙国义 (布依族) 卢捷克 申云浦 叶 辛
 冉砚农 朱 青 (女) 刘九珠 刘大亮 刘元举 刘衍瑜 (女)
 刘爱力 (女) 安迪伟 (回族) 安毅夫 (彝族) 许成功 (侗族) 孙树林
 李光辉 (土家族) 李华梅 (女) 李昌琪 (苗族) 李学高 (苗族) 李效敬
 杨文刚 (苗族) 杨初桂 (女, 侗族) 杨靖洲 (布依族) 吴少祥 (侗族)
 吴邦建 (侗族) 吴向必 (苗族) 吴 实 何兆麟 邹开良 张玉环
 阿 略 (女, 苗族) 陈文彪 (侗族) 陈光智 (苗族) 陈惠莉 (女)
 罗平义 (布依族) 罗志英 (女, 布依族) 罗登义 孟连崑 胡锦恩 (女, 苗族)
 胡锦涛 宦 乡 费长青 秦 川 莫两德 (女) 徐运北 徐英莲 (女)
 徐采栋 徐健生 程孟仁 (仡佬族) 傅 锟 曾明英 (女) 禄智明 (彝族)
 谢培庸 滚成花 (女, 苗族) 潘成杰 戴振华 (土家族)

云 南 省 (87人)

刀安钜(傣族) 刀述仁(傣族) 于兰馥(女) 马开贤(回族)
马云从(回族) 王正光(苗族) 王正芳(哈尼族) 王任才 王学仁 王昭明
巴国新(独龙族) 艾 群 召存信(傣族) 亚 娜(女,怒族) 朱德祥
刘正荣 刘志忠 关肃霜(女,满族) 汤国彦 安德富(彝族) 祁 山
阮虔芳(女) 孙诺吉才(藏族) 孙敏初(哈尼族) 李文选 李向梅(女,彝族)
李国兴(拉祜族) 李 朋 李荫生 李美光(女,傣族) 李济五 李桂英(女,彝族)
杨开礼 杨兰珍(女,彝族) 杨 明(白族) 杨绍鸿 杨顺群(女,白族)
杨 臻(彝族) 吴征镒 吴锦庄(女) 何 贵(基诺族) 何海清(傈僳族)
何朝云(壮族) 余菊仙(女) 谷林祥(傈僳族) 宋任穷 宋承淑(女)
张国伟(白族) 张 荣(苗族) 张荣昌(哈尼族) 张毓吉 张懋嵩
阿苏大岭(彝族) 青长庚 郁 文 岩坎章(布朗族) 岩 秒(佤族)
和志强(纳西族) 金德贵(景颇族) 周 林 宗庸卓玛(女,藏族)
赵家培(阿昌族) 南天文(傣族) 钟振川(白族) 段发奎 段毓华
保洪忠(佤族) 聂荣贵 徐道谦(女) 郭顺英(女,普米族)
陶发昌(哈尼族) 黄庭忠 黄桂芳(女,彝族) 曹新权 盘美芳(女,瑶族)
彭志芬(女,彝族) 蒋腊摆(德昂族) 程道林 普联和(彝族) 普 照(彝族)
曾世麟 曾延庆 楚 庄 蔡立仁 蔡留艳(女,壮族) 缪以瑾(女)
薛文喜

西 藏 自 治 区 (19名)

于学林 土登才旺(藏族) 扎西拉姆(女,藏族) 平 措(门巴族)
达瓦偏多(藏族) 伍精华(彝族) 多吉才让(藏族) 江中·扎西多吉(藏族)
坚 争(珞巴族) 阿沛·才旦卓嘎(女,藏族) 阿沛·阿旺晋美(藏族)
拉巴次仁(藏族) 郎 杰(藏族) 洛 嘎(藏族)
班禅额尔德尼·确吉坚赞(藏族) 索 朗(女,藏族) 索朗单增(藏族)

强巴赤列(藏族) 强俄巴·多吉欧珠(藏族)

陕 西 省 (71名)

于小文(女) 万 军 习仲勋 马大谋 马平一(回族) 王广林 王巨才
王双锡 王成堂 王金平(女) 王 铭 毋 致 石兴邦 田家乐
史玉清(女) 史可训 白志有 朱世保 朱春华(女) 延焕梧 刘文西
刘正照 刘荫武 许廷方 孙克华 孙菊娣(女) 严佑民 苏 明 李文渊
李玉花(女) 李连璧 李俊山 李溪溥 李殿荣 杨一木 杨有道 杨继海
杨淑琴(女) 肖正诚 吴殿文 何 旭 余树声 张代顺 张光中 张树诚
陈作人(女) 陈绍蕃 陈淑阳(女) 周天孝 周雅光 郑修麟
赵长军(回族) 赵米香(女) 赵建础 赵洪璋 胡 采 侯宗宾
袁仙阁(女) 夏根旺 徐永基(女) 高立满(女) 高登榜 黄永年
符 浩 康健生 蒋克明(女) 谢怀德 熊应栋 潘玲玲(女) 魏至旺
魏明生

甘 肃 省 (43名)

马凤英(女,回族) 马如麟(保安族) 王贵珍(女) 王德雍 邓成城
卢克俭(藏族) 朱文玉 朱宣人 刘兰亭 刘 冰 刘 若(女)
刘 燕(女,回族) 孙爱萍(女) 李功受 李 萍 宋 平 张克让 张 言
陈国章 陈 煦 陈耀仁 欧庆瑜(女) 依拉久美(藏族) 孟宪慎(女)
赵 欣(女) 柯茂盛 姚顺国 贺敬农(裕固族) 班地雅(藏族) 桐树苞
贾志杰 柴俊珍 倪安民(女) 徐尚和 高登英(东乡族) 曹同维 董松江
韩铁成 焦善民 赖学中 蔡福成 熊芳清(女) 魏玉英(女)

青 海 省 (17名)

马玉芬(女,回族) 马自力哈(女,撒拉族) 马进福(回族) 王秀清(女)
扎喜旺徐(藏族) 尹道声 李福录 杨生杰 宋瑞祥 陈永达

昂毛(女,蒙古族) 宦爵才郎(藏族) 班玛丹增(藏族)
夏茸尕布(藏族) 钱国英(女) 韩进孝(撒拉族) 童成荣(土族)

宁夏回族自治区 (11名)

马力(回族) 马志华(回族) 马钊(女,回族) 马腾霄(回族)
叶惠芬(女) 白立忱(回族) 冯之浚(回族) 纳长麒(回族)
底秀兰(女,回族) 胡子诚 梁飞彪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59名)

马木托夫·库尔班(维吾尔族) 马成荣(回族) 马建屏(女,回族) 王震
木拉提霍加(乌孜别克族) 什瓦廖娃·尼娜(女,俄罗斯族)
玉素甫·艾沙(维吾尔族) 艾斯海提(哈萨克族)
卡比拉·斯马胡里(女,哈萨克族) 叶秀英(女) 司马义·艾买提(维吾尔族)
刘双全 米吉提·胡达拜尔地(维吾尔族) 米孜·阿合买提(维吾尔族)
汝光(锡伯族) 许秀华(女) 许鹏 买然木汗·牙合甫(女,维吾尔族)
玛依努尔·哈斯木(女,维吾尔族) 克尤木·吐尔地(维吾尔族)
克然木·伊明(维吾尔族) 苏来衣曼(柯尔克孜族) 李东辉 李崇正 李嘉玉
李聪恒 吾甫尔·阿不都拉(维吾尔族) 吴佳和
何德尔拜(哈萨克族) 邹如清(女) 库尔班·尼牙孜(维吾尔族)
宋汉良 张正清 阿木冬·尼牙孜(维吾尔族)
阿不力克木·艾合买提(维吾尔族) 阿不都秀库尔·吐尔地(维吾尔族)
阿不都热西提·卡热阿吉(维吾尔族) 阿不都热衣木·阿米提(维吾尔族)
阿巴拜克·沙吾提(维吾尔族) 阿布扎尔·黑力力(塔吉克族)
阿依木汗·阿米色力木(女,维吾尔族) 阿勒布斯拜·拉合木(哈萨克族)
陈善明 努尔·买提尼牙孜(维吾尔族)
努尔莫合买提·热衣斯(哈萨克族) 林智仁 卓哈拉·司马义力(女,维吾尔族)
热合甫·阿巴斯(塔塔尔族) 热衣汗·阿不力孜(女,维吾尔族)

党金(蒙古族) 铁木尔·达瓦买提(维吾尔族) 徐百汇
海仁沙·斯拉木(女, 维吾尔族) 黄宝璋 颌富平 韩鹏图 解生瑞
赛福鼎·艾则孜(维吾尔族) 薛惠芬(女)

台 湾 省 (13名)

田富达(高山族) 刘彩品(女) 江水生 李辰 杨玉辉 吴国祯 张洽
陆毅中 陈贵州 范增胜 林丽韞(女) 黄顺兴 蔡子民

中国人民解放军 (267名)

丁文昌 刁培泽 于乃昌 马驰 马辛春 马秉臣 马春娃 王长盛 王玉琪
王申 王立春 王永宁 王永林 王有翰 王宏济 王茂润 王英洲 王明海
王炬(女) 王建业 王钟琦 王修忠 王保臣 王彦 王宪志 王冠德
王晓红(女) 王爱武 王猛 王清涛 王绪恭 王湘生 王静波 韦宇
牛先民 牛金山 孔宪礼 邓小平 邓家泰 玉宗焕(朝鲜族) 叶飞 田永存
田静 白文仲 宁多荣(女) 邢世忠 邢智勇 毕皓
曲继宁 吕祥胜 吕梁 朱维斌 朱超 朱敦法 向孝书 刘小安 刘玉明
刘玉堤 刘立封 刘有光 刘存智 刘伦贤 刘华清 刘汝均 刘兴文
刘丽琳(女) 刘伯然 刘明仁 刘明璞 刘凯 刘学基 刘绍先 刘振堂
刘桂楠 刘晓莲(女) 刘新增 孙文清 孙成如 孙雨林 阴法唐 杜克安
杜郁 巫致中 李开云(女) 李元喜 李长林 李长根 李化新 李文卿
李文彬 李永泰(朝鲜族) 李伦 李来柱 李希林 李杰 李宗安 李树柏
李宣化 李硕 李景 李景伟 李瑞秀(女, 白族) 杨白冰 杨永斌
杨安忠 杨志泛 杨尚昆 杨朝芬 杨锡兰(女) 连耀廷 肖旭初 肖家喜
肖穆 吴玉谦 吴光贤 吴爱群 吴家民 吴铨叙 利少安 何亦祥 何尚纯
佟宝存 谷景生 邹玉琪 库尔班·艾尔西丁(维吾尔族) 辛明 沈昌祥
沈荣骏 沈椿年 宋双来 宋英奇 宋承志 宋清渭 迟云秀 迟浩田 张工
张太恒 张巨惠 张少华 张少松 张长蔚 张文华 张志坚 张秀龙 张序三

张茂忠	张英明	张明远	张明春	张建民 (哈萨克族)	张相阁	张振先
张景芬	陆汝玉 (女)	陈玉霜 (女)	陈冬英 (女)	陈希滔	陈明山	
陈忠贤 (蒙古族)	陈显华	陈洪远	陈培民	陈培忠	陈景藻	陈静 陈鹤桥
林月琴 (女)	林虎	林基贵	林溪石	罗邦杰	罗尚功	罗敬辉 岳德旺
金恭	邹万增	周坤仁	周悦发	周曼殊	郑文翰	郑贤斌 郑国忠 郑惕
赵明活 (朝鲜族)	赵南起 (朝鲜族)	赵焕职	郝保庆	胡荣贵	钟理明	段苏权
候志新	姜玉田	姜志增	姜德廷	洪学智	洪家德	官永丰 姚树人 贺进恒
贺鹏飞	秦江昌	秦兴汉	秦伯益	秦基伟	聂力 (女)	夏秀英 (女)
钱抵千	徐永清	徐传读	徐芳春	徐莉莉 (女)	徐效武	徐滨士 高天正
高同声	高树春	郭凤林	郭涛	唐广才	唐立忠	黄乙武 黄玉昆 黄玉章
黄在渔	黄自强	黄序	黄炳新	黄浙鸿	曹文娥 (女)	曹双明 曹思明
崔世芳	章昭薰	阎琢	隋永举	董学林	董宜胜	韩怀智 景学勤 傅英杰
傅秉跃	傅奎清	曾玉卿 (女)	温宗仁	温景义	靳玉轩	靳庆丰
蓝丁寿 (畲族)	雷春林 (畲族)	路宝银	詹大南	蔡仁山	蔡公杰	蔡英
蔡建宇	臧文清	臧穗	裴九洲	裴怀亮	嘎旺 (藏族)	廖汉生 (土家族)
廖剑芳 (女)	谭富吉	颜金生	潘日源	潘焱	魏明义	

国务委员张劲夫关于昆沪线80次特快旅客列车颠覆事故和处理情况的汇报

新华社北京3月10日电 国务委员张劲夫受国务院委托，今天上午向全国人大常委会作了关于昆沪线80次特快旅客列车颠覆事故和处理情况的汇报。

张劲夫说，80次列车是由昆明开往上海的特快旅客列车，列车编组15辆，由内燃机车牵引。1月24日约1时22分，当列车运行到贵昆线且午至邓家村站间，发生颠覆事故。机后第2至第7位车厢颠覆于铁轨外侧，第8至13位车厢脱线，第14位车厢一根轴脱线，只有第15位车厢保持正常，机车和连挂于其后的行李车与后部车辆脱开后继续运行了一段距离。这次列车颠覆事故，造成88人死亡，62人重伤；客车报废7辆；大破硬座车2辆，中破硬座车2辆，小破硬座、行李、邮政车各1辆；损害线路225米，钢轨报废20根，枕木报废460根。线路经抢修于1月25日21时55分开通，中断正线行车44小时33分。这次事故是建国以来罕见的交通事故，给人民生命财产造成了重大损失，引起了国内外的极大关注。

张劲夫说，对昆沪线80次特快列车颠覆事故，国务院极为重视，李鹏代总理当即作了四点指示：（一）全力以赴进行抢救，并做好善后工作；（二）请部队和公安干警维持好秩序；（三）尽快恢复通车；（四）组成事故处理小组，负责善后工作。随后，又派国务院秘书长陈俊生赶赴事故现场，协调有关工作，并慰问伤员。云南、贵州两省和成都军区顾全大局，通力合作，积极组织救援，做了大量工作。人民解放军、武警部队、公安部队广大指战员，在抢救工作中发挥了主力军和突击队的作用。当地机关干部、企业职工、医务人员、农民，纷纷投入抢救和善后工作，发扬了一方有难、八方支援的高尚风格。在各方面的努力下，顺利地完成了善后处理工作。

他说，1月26日，国务院常务会议听取了关于这起重大交通事故的汇报，决定由全国安全生产委员会作为事故的调查委员会，负责查清事故的原因和责任。为了做好调查

工作，由国家经委、机械委、劳动人事部、公安部、监察部、铁道部、全国总工会、云南省以及铁道科学院、北方交通大学、铁道部第二设计院、成都铁路局、上海电缆厂、上海钢铁研究所等单位的27人组成了调查组。调查组到事故现场详细查看了地形地貌和存留的车辆、接触网等实物的损坏情况；在昆明、水城、宣威等地听取了有关单位对事故情况的介绍和意见，看了有关的录像；并向部分伤员和列车的有关人员了解了事故发生前后的情况；还派人赴上海向列车乘务人员进行了调查、取证。还邀请铁道设计部门的有关专家进行了座谈。

张劲夫说，调查组本着尊重事实，尊重科学的原则，认真进行了研究，一致认为这起事故不是人为的破坏事故，也不是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造成的，而是一起责任事故。

他说，对具体肇事原因，调查组内部有两种不同的意见。第一种意见，也是多数同志的意见，认为这次事故是由于列车超速，又受到一个比较大的阻力而造成的。第二种意见，也是少数同志的意见，认为列车颠覆事故是由于电气化接触网导线（已安装好，还未验收使用）自然断落挂套车辆引起的。

为了进一步查清肇事的具体原因，国务院决定进一步取证，以便对事故的最终定性。

张劲夫说，昆沪线80次特快列车颠覆事故，这在建国以来是罕见的。这次事故暴露了铁路部门基础工作薄弱，劳动纪律松弛，制度不严，有章不循，违章不究，管理不善，职工队伍素质差等问题，这是造成事故的根本原因。3月5日，国务院常务会议听取了80次特快旅客列车颠覆事故调查情况的汇报，并进行了严肃认真的讨论。会议认为，虽然事故的具体原因还需要进一步调查，但这起事故是责任事故，多方面意见一致，可以据此对负有领导责任的人员进行处理。事故发生后，铁道部长丁关根曾多次承担责任，请求给予处分。在这次会议上他又作了检查，并提出引咎辞职。会议经过讨论，为了严肃政纪，教育干部，决定接受丁关根辞去铁道部长职务的请求，请人大常委会审议决定。

张劲夫说，国务院认为，这起重大事故的教训是极其深刻的，铁路部门和有关方面都应当引以为戒。

（一）铁路运输必须把安全放在首位。要把安全工作和铁路大包干结合起来，从严管理，狠抓落实。铁路的各级领导干部必须把主要精力放在抓安全生产上，经常检查落

实安全措施，使每个职工都牢固树立对国家对人民极端负责的主人翁责任感，严格遵守劳动纪律，坚决执行岗位责任制，一丝不苟地贯彻各项操作规程和规章制度。对于玩忽职守，违章指挥，违章操作，发生重大伤亡事故的，必须严肃处理。

(二) 提高职工队伍素质。当前要狠抓基础工作和基本功的训练。对司机、运转车长等职工要普遍进行严格的技术考试，不合格的坚决调离。新职工都要经过必要的技术培训和安全教育，经过实习并考试合格，方可上岗操作。

(三) 要广泛开展一次技术安全大检查。凡是危及行车安全的设施，要立即修复。要查安全生产责任制的落实情况，查安全防护措施，查设备安全技术状况，查事故隐患等。铁路各种技术设备的制造和修理，必须保证质量。

(四) 目前检车、乘务人员工作任务重，比较辛苦，铁路的各级领导一定要注意关心和改善乘务人员的生活，下力量办好乘务人员公寓和食堂等，在发展生产的基础上逐步改善职工的生活。

(五) 各部门、各行业都必须十分重视安全问题，从这起事故中吸取教训，引起警惕。特别是公用事业单位和电力、煤气、石油、化工、冶金等行业，都要把安全生产放到第一位，消除事故隐患，防止各类事故的发生。

国务委员张劲夫关于伊尔十八 ——222号飞机1.18空难事故和 处理情况的汇报

新华社北京3月10日电 受国务院委托，国务委员张劲夫今天向全国人大常委会作了关于伊尔十八—222号飞机1.18空难事故和处理情况的汇报。

他说，1988年1月18日，中国西南航空公司伊尔十八—222号飞机执行北京—重庆航班任务。19点05分由北京起飞，预计21点58分到达重庆白市驿机场。飞机由北京起飞后，经2小时42分临近合川，飞行正常。21点50分，机组报告，第四发动机故障，

要求通过白市驿机场去成都降落。因飞机难以操纵，2分钟后，机组报告还是到重庆本场落地。21点57分左右，第四发动机坠落在距重庆白市驿机场34公里处。此后，机组连续报告，飞机严重抖动，操纵不了。22点17分，飞机终因保持不住高度，撞土坡而坠毁。机上旅客98人和机组10人全部遇难。

张劲夫说，对这起重大事故，国务院十分重视。李鹏代总理指出，这是民航近年来少有的特大事故，必须严肃处理，总结经验，吸取教训，并妥善做好善后工作。同时，李鹏代总理要求重庆市协助民航处理好善后工作，并派国务院副秘书长王书明和民航、公安等有关部门的负责同志立即赶赴现场处理善后工作。事故发生后，重庆市和有关部门的领导同志立即赶到现场，并抽调100多名医务人员，对发现的遇难者逐个进行了检查，没有发现生存者。公安干警、武警和当地驻军1300多人对现场进行了保护，并参加了寻找遗体、遗物和飞机残骸等项清理工作。同志们白天黑夜在泥水中连续工作，不怕脏、不怕累、不怕冷，到21日23点，108名遇难者遗体全部找到。重庆市抽调60多名外科医生协助殡仪馆对遗体进行了整容、整形。经过八天八夜的紧张工作，在民政、公安、医务部门的同志和殡仪馆全体工作人员的努力下，到30日，遇难者的遗体处理工作基本结束。由于各方面的共同努力，整个善后工作进展比较顺利。

他说，1月26日，国务院常务会议听取了关于222号飞机空难事故的汇报，决定由全国安全生产委员会作为事故调查委员会，负责查清事故的原因和责任。随后，由劳动人事部、民航局、国家经委、监察部、公安部、全国总工会和中国劳动保护科学技术学会、重庆市等单位组成事故调查领导小组，并由民航、空军、航空工业部及北京航空学院等单位的工程技术人员组成专家组，到事故现场及222号飞机维修单位进行了详细的调查。

他说，调查组仔细的研究和分析了所有能得到的残骸、飞行记录器译码、空地通话录音、照片、录像、各种有关技术文件和管理方面的资料、各种实验数据、记录证词。在此基础上确认，这次飞行事故不是人为破坏，也不是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造成的，而是由于第四发动机右起动发电机故障烧毁，导致第四发动机失火后坠落而造成的。

张劲夫说，3月5日，国务院常务会议听取了事故调查情况的汇报，并进行了认真的讨论。会议认为，222号飞机空难事故是一起责任事故，对负有领导责任的人员应

作出处理。事故发生后，民航局长胡逸洲曾多次承担责任，请求给予处分，在这次会上再次作了检讨。为了严肃政纪，教育干部，国务院已决定给予胡逸洲同志记大过处分。

他说，国务院会议认为，近年来我国民航事业发展很快，有些方面不能完全适应需要。这起事故和机械故障造成的。民航和各有关部门要从这次事故中吸取教训，采取有力措施，确保飞行安全。

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陈丕显关于全国人大代表团访问泰国情况的书面报告

应泰国国会的邀请，以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陈丕显为团长、全国人大华侨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何英为副团长的全国人大代表团于1988年1月29日至2月6日对泰国进行了友好访问。代表团成员包括了全国人大六个专门委员会的代表，体现了我们对这次访问的重视。访泰期间，代表团受到了泰国国会、政府十分热情、友好和高礼遇的接待。访问获得了圆满成功，达到了增进相互了解与友谊，推动两国间业已存在的友好合作关系进一步发展的预期目的。

普密蓬·阿杜德国王陛下在王宫亲切会见了代表团全体正式成员，并在家人一般的友好气氛中，同代表团作了长时间的谈话。他希望泰中友好关系进一步发展，衷心祝愿中国日益繁荣昌盛。

炳·廷素拉暖总理会见代表团时，高度评价了我国的改革、开放政策及其成就，热情赞扬邓小平、赵紫阳等领导人的领导正确、英明。

泰国国会主席乌吉·蒙空那温亲临机场迎接代表团，在国会大厦会见并在其别墅宴请代表团。他多次谈到对1985年访华在北戴河受到邓小平、赵紫阳、彭真的亲切接见记忆犹新。他说，泰国人民对中国人民在邓主席聪明才智的领导下走上正确的发展道路并取得巨大成就表示高兴和钦佩。表示希望在邓小平八十五岁时再次访华，与中国领导人重叙友情。乌吉还热情赞颂两国友谊，对两国友好合作关系的发展表示高兴和满意。他说，两国议会间来往日益密切，为泰中友谊的发展做出了贡献。

泰国下院议长川·立派也会见并宴请了代表团，进行了亲切友好的谈话，他希望两国议会今后加强合作和友好往来，增进相互了解。副总理兼泰中友协主席察猜也在热烈友好的气氛中，会见并宴请代表团。在曼谷期间，代表团还同中华总商会、潮州会馆等华人、华侨团体进行了接触，参观了大学、医院和两家大型企业。代表团访问泰国北部古

城清迈时，受到了盛大的欢迎。

陈丕显副委员长在同泰国上述领导人会见时，转达了我国相应领导人的问候；感谢国王陛下和王室关心和重视中泰友谊；对乌吉主席多次恳切和盛情邀请彭真委员长访泰表示了真挚的谢意；赞扬总理、国会主席重视和热心中泰友好事业，为加强两国人民的友谊，促进两国关系的发展做出的重要贡献；表示我们对中泰两国在政治、经济、科技、文化等各个方面友好合作关系的顺利发展感到满意。中泰友好对我们两国以及本地区和平与稳定具有重要意义。中国全国人大常委会愿为巩固和加强中泰友好合作关系继续做出自己的努力。陈副委员长代表彭真委员长和全国人大常委会，邀请国会主席乌吉和下院议长川·立派于方便的时候访华，他们愉快地接受了邀请。代表团团长高度评价泰国政府和人民致力于发展民族经济、积极从事国家建设、努力提高人民物质和文化生活水平所取得的成就，对于泰国在经济发展中积累的许多宝贵经验，我们愿意学习和汲取。代表团介绍了实行改革、开放政策以来，我国实力增强，国家面貌发生深刻变化，人民物质文化生活得到显著改善的情况。强调我国的改革将更加深入，对外开放将更加扩大，改革开放也给我同包括泰国在内的友好国家发展经贸合作开辟了良好的前景。

在访问中，我们深切地感到中泰友谊有深厚的基础，两国友好合作关系有广阔的发展前景。中泰两国虽然社会制度不同，国情也存在着一定的差别，但我们都是发展中国家，和平和发展是我们两国人民的共同目标。我国独立自主的和平外交政策和我国人民在改革、开放方针指引下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所进行的努力，得到了泰国领导人和人民越来越深的理解、同情和支持。泰国各界人士希望在继续密切双方政治关系的同时，应更加注意开拓经济技术合作的新领域，加强双方的经济关系。我们认为泰国上下的这种要求符合中泰两国关系发展的实际情况和需要，也是符合我们的愿望的。

中泰两国地理上相近，现在都致力于本国的建设，经济上在许多方面可以互相补充、互相学习。近几年两国的经济技术合作关系已经有了良好的开端。最近中央关于沿海发展外向型经济的战略计划，为我国同包括泰国在内的国家进行经贸合作开拓了更加广阔的合作领域，希望我有关部门抓紧调查研究，不失时机的行动起来。

一些泰国朋友出于对我国建设事业的关心和对我国人民的友好情谊，对我们的某些工作提出了一些建议和善意的批评。如察猜副总理在同我们交谈时很关心海南岛开发问

题，希望我们在一开始就注意交通、能源、通讯等基础设施的建设。有的还对我国内某些地方、某些部门不信守合同，工作效率低，因而给人以投资环境不好的印象，以及服务质量差等方面提出了意见。我们认为这些建议与意见大多是中肯的，希望引起有关部门的重视。

关于两年来普法工作情况的报告(书面)

司法部部长 邹 瑜

去年3月,我在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次会议上,作了1986年普法工作情况报告。现在,我再向六届人大常委会作两年来普法工作情况和1988年普法工作安排的报告。

一、两年来普法工作概况

1985年11月六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作出了《关于在公民中基本普及法律常识的决议》,随后又在1987年1月第十九次会议上作出《关于加强法制教育维护安定团结的决定》。中共中央和国务院也于1985年11月批转了中央宣传部、司法部关于用五年左右时间在公民中基本普及法律常识的规划。根据全国人大常委会的决定和中共中央、国务院批转的规划要求,从1986年起在全国范围内展开了有计划、有步骤地普及法律常识工作,到现在已经整整两年。两年来,这项工作在党中央、全国人大常委会和国务院以及各级党委、人大常委和政府的领导下,进展比较顺利、比较扎实、比较健康,初步取得了成效。全国10.8亿人口中,普法对象约有7.5亿人左右。已经开始普法学习的约有4.2亿人,占56%。其中包括:(1)全国约有40万名县团级以上干部,基本学完十法一例;(2)有650万名一般干部和约5.430万名职工已学完十法一例;(3)约有340万名一般干部和3400万名职工正在学习之中;(4)约有30%的农村人口(约1.3亿人)和城镇居民(约1500万人)开始了普法学习;(5)约有95%的中小学开设了法制课,85%的大学通过不同形式进行了法制教育,80%的各级党校、团校和各级各类干部学校、电视大学设置了法制教育课程,全国大约有1.8亿名学生接受了法制教育;(6)中国人民解放军在今年年底前可基本完成全军的普法任务;(7)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已于1987年全部学习结束。

从全国范围看,普法工作形势很好。各地方各部门都比较认真地贯彻普法要紧密联

系实际的原则，学法同用法相结合，促进了各项工作的开展，对我国的民主与法制建设，对经济体制改革和政治体制改革，对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和文化建设以及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都产生了广泛而深远的影响。随着普法工作的深入，这些影响将会愈益明显地表现出来。普法工作仅仅两年，就已经看到了下列初步成效：

第一、基本法律常识在广大干部、职工和部分农民、城镇居民中初步普及的结果，增强了他们的法律意识，使他们懂得了法律常识，从而为国家和社会生活的法制化，为各项事业走上法制轨道创造了良好的条件。亿万干部、职工、军人和部分农民，建国以来第一次比较系统地学习了宪法和重要的基本法律的常识。懂得了宪法是国家的根本大法，是国家机关、武装力量、各政党和各人民团体、各企业事业单位以及全国各族人民的根本行动准则；懂得了什么是宪法的总的指导思想；懂得了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懂得了我国的根本制度和根本任务；知道了民事、刑事法律的基本常识及其诉讼程序；知道了公民日常活动中哪些行为是合法的，哪些行为是违法的；还有一部分干部、职工懂得了较多的法学基础理论和专门法律知识，成为受到群众欢迎的“法律顾问”。如本溪钢铁公司各厂矿、车间涌现出上千个群众自发的法律咨询小组，有3 000多名工人学法积极分子，用业余时间解答工人提出的法律问题。在人民解放军和人民武装警察部队中，出现了一批熟悉法律的干部、战士，他们不仅为本部队和家乡亲友用法律解决纠纷，而且有的已经能够代理诉讼或做兼职律师出庭辩护。法律常识的大普及，为广大公民依法规范自己的行为，为企业依法进行经营管理活动，为国家机关依法管理各项事业打下了初步基础。另外，普法工作对于提高我们民族的政治、文化素质也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第二、增强了广大公民的遵纪守法观念，促进了社会风气和社会治安的好转。广大公民通过普法教育后，普遍能够用法律约束自己的行为，遵守社会公德，遵守公共秩序，依法处理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依法解决家庭、婚姻、继承、财产和日常生活中的各种问题，依法同违法犯罪行为做斗争，从而促使不少地方的民间纠纷下降，治安案件、刑事案件发案率下降；文明企业、文明家庭、文明职工增加；有劣迹青少年改好率上升；勇于同违法犯罪行为做斗争的好人好事不断涌现；拒绝贿赂、拾金不昧、舍己救人的先进事迹逐渐增多。本溪市火连寨粮库，是一个只有1000多职工的小企业，普法后，一年半时间内就涌现出抓获5个犯罪分子、挽救13个生命的好人好事。三年来全库干部、职

工拒收贿赂物品折价 1 万多元。据兰州化学工业公司、胜利油田、开滦矿务局、盘古山钨矿、冷水江铁焦总厂、沈阳新阳机械厂、岳阳石化总厂等 7 个单位统计，普法以来共有 1728 人次拒收贿赂，合计金额 29 万多元。另据金川有色金属公司等 10 个企业的统计，两年来重点帮助教育有劣迹青工 2 116 人，其中改好的有 1 785 人，占 80%。新疆石河子织染厂，1983 年有 24 人因违法犯罪受到刑事处罚，而普法后的 1987 年厂内无一起刑事案件。首都钢铁公司职工犯罪率由 1985 年的万分之十点九下降到 1987 年的万分之四。当然，治安状况的好转，是由多种因素决定的，但普法是其中的一个重要因素。普法带来的上述变化，为改革开放和生产建设创造了一个安定的社会环境。

第三、增强了公民的民主观念，提高了广大公民当家做主的责任感。通过宪法和选举法的学习，特别是在贯彻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加强法制教育维护安定团结的规定》以后，在全民中开展了系统地宪法学习。通过学习，广大公民的民主意识普遍增强。在 1987 年基层选举工作中，各地各单位一致反映，这次换届选举是建国以来最好的一次。参选率最高，公民行使权利最认真，工作进展很顺利。特别是实行差额选举，使选举人能有选择地选举他们认为最合适的人选。这件事也说明，只要我们把法律交给人民，人民民主能进一步得到发扬，人民的合法权益也就能得到有效的维护。在全国各个企业中，通过组织学习中共中央、国务院颁布的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三个条例，广大职工的主人翁意识有了提高。他们把自己的命运同企业的发展联结在一起，积极参加职工代表大会的活动，参政议政，对企业的经营决策、生产计划、改革方案、职工奖惩、工资福利、干部评议等行使审议权、监督权和建议权。从而调动了职工参加民主管理的积极性，保障了厂长（经理）负责制的实施，调动了职工生产劳动的积极性，提高了劳动生产率。广大职工在参加民主管理活动中，逐步从较多地关心自身福利问题转向关心企业的经济效益、经营管理、技术进步和产品质量等重大问题。大量来自职工群众的合理化建议，为提高企业经济效益起到了直接推动作用。如本溪钢铁公司职工 1987 年提出合理化建议 2 万多条，被采纳 7500 多条，创造效益 2800 多万元。包头钢铁公司职工 1987 年提出建议 1.3 万多条，被采纳 3000 多条，创造效益 2000 多万元。兰州炼油厂去年采纳职工合理化建议，获直接经济效益 800 多万元。

第四、广大干部增强了依法办事的观念，许多领导干部正在探索依法管理各项事业的路子。普法后各级领导干部的法律意识普遍有所增强。许多地方的党委注意在宪法和法律的范围内活动，一个突出表现是在任免干部时注意了法律程序，注意依据宪法和法律办事，尊重人大及其常委会的职权。现在许多领导干部，在决定重大问题时，首先考虑是否合法。有些省长、市长、县厂还聘请了法律顾问。目前有相当一部分省、市地、县的领导干部开始考虑依法治省、依法治县、依法治乡的问题。辽宁省本溪市是普法试点城市，该市在完成普法任务后，立即转入依法治市的轨道上来。他们制定了依法治市的五年计划，并且立即付诸实施。各地得知这一信息后，纷纷前往考察学习。仅1987年一年就有50多起。北京由原市委副书记金鉴同志带队，考察了本溪的经验。各地在学习本溪经验后，都结合本地实际，制定自己依法管理的规划，探索依法治理的路子。广大乡、村基层干部普法后法制观念也不同程度地有所增强。一部分干部注意了保护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违法搜查、违法限制人身自由以及个别捆打群众的事件大大减少。许多群众在学法之后也敢于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从这些情况看，普法工作大大地推动了我国的民主与法制建设。

第五、国营工业企业的普法工作联系实际，比较扎实，效果也更好些。在普法基础上，多数企业的经营者增强了依法经营观念：认真执行经济合同法，依法维护国家、企业和消费者的利益。最突出最普遍的表现是，许多企业学了经济合同法后，制定了不同形式的合同管理制度，完善了审批程序，建立了合同管理机构，大大提高了合同履约率。长春第一汽车制造厂严格合同管理制度，在三年中，顺利履行国内合同3万多件，涉外合同277件，保证了解放牌汽车换型改造工程的胜利完成。平朔煤炭工业公司在建矿过程中严格依法办事，在224件合同（11亿人民币金额）履行中，杜绝了违约现象，取得了交往单位的信任，保证了建矿工作的进行。普法以来，多数企业学会了运用法律手段维护企业的合法权益。依法追回了大量欠款，解放了一批商标侵权和其他侵害企业利益的问题，维护了商品经济的正常秩序。据不完全统计，1986年和1987年两年，全国企业聘请律师协助挽回的经济损失就近百亿元。仅全国10个钢铁企业就挽回损失5000多万元。值得赞扬的是，许多企业“重合同，守信用”，顾大局，自觉维护商品经济秩序。如徐州矿务局发现向安徽省宿县燃料公司售出的煤炭，

不符合原订质量标准等级后，立即派专人到用户单位说明情况，主动补偿煤炭192吨。还有一些企业在普法后主动照章纳税，严格按物价政策办事，自觉维护国家和消费者利益。如安庆石化总厂，生产的油品和化肥都是市场上的紧俏商品。有些职工提出把一部分超产的产品高价出售，给职工谋点福利。社会上也有许多单位提出高价购买油品和化肥。但该厂严格恪守国家物价规定，没有擅自涨一分钱。1986年至1987年，该厂总销尿素72万多吨，总销油品260万吨，没有一吨自行提价。当前，许多企业的经营者由依法维护企业的合法权益，正在一步步走向全面依法管理企业。多数企业在完成十法一例的学习任务后，转入了学习同企业经营管理有关的专业法律法规，且在系统清理原有规章制度的基础上，依照宪法和法律制定本企业的规章制度，如关于厂长负责制、职工民主管理、党的基层组织、计划管理、财务管理、生产经营、计量管理、生产安全、劳动保护、生活福利、劳动管理、合同管理、质量管理、环境保护、治安保卫以及各种生产经营的责任制度等等。这些规章制度是国家法律法规在企业内部的延伸和具体化。许多企业还建立了法律顾问机构和法律顾问制度。全国已有4.21万多个企业聘请律师担任法律顾问。多数大型企业建立了企业自身的法律顾问工作机构，有的已形成了法律顾问体系。这就为依法治厂做了组织准备。现在全国有不少企业，正在采取各种措施，把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逐步纳入法制轨道。今年1月，司法部会同中宣部、国家经委共同召开了全国企业法制宣传教育工作会议，会议总结交流了经验，提出了“深化普法，促进改革，为把企业管理逐步引上法制轨道而努力”的奋斗目标，并且相应地提出了一系列措施，我们相信，这次会议后企业的普法和法制建设必将出现一个新局面，并且也必将影响各行业普法工作和法制建设的进展。

从总的方面来看，这次普法工作有两个显著的特点，一个是紧密联系实际，联系改革开放的实际，联系生产建设和发展商品经济的实际，联系民主与法制建设的实际，联系社会治安、社会风气和精神文明建设的实际，因而取得了一定社会效果。另一个特点是领导干部带头，从中央到省、市、地、县以及军队的各级领导干部，特别是第一把手都以普通学员身份学习法律知识。广大干部、群众对这点是满意的。领导干部带头学法，带动了千百万普通干部、群众学法，这是普法得以顺利进行的重要原因。从两年普法实践看，我国法制建设的发展趋势是好的，只要我们认真贯彻十三大精神，坚持不懈，奋

斗不息，我国的法制建设是大有希望的，高度民主、法制完备的目标是一定能够实现的。

从全国范围看普法工作搞得比较扎实，但也有少数地方少数单位搞得很不认真，马虎应付，以考代学，不学就考，一张答卷大家抄，考试及格万事大吉。这样的单位普法走了过场。据了解，全国走过场的单位大约有10%左右。我们已经通知各地，在检查验收中一定严格把好质量关，要强调质量标准，不强调进度标准。凡是走过场的单位一定要补课。还有一种值得注意的倾向，就是有些单位领导不够重视，没有认真抓这项工作，或者抓抓放放，时紧时松，甚至近来出现松劲“厌战”情绪，劲头不那么高了。另外也有一部分干部边学法边违法，言行不一，影响很不好，削弱了群众学法的信心，认为“学了也没用”。这些倾向都必须予以充分注意，并在实际工作中努力加以纠正。

二、1988年普法工作的安排

今年是普法工作的第三个年头，是普法工作关键的一年。我们要在头两年工作的基础上，根据十三大提出的“提高公民的法律意识”的要求，坚持不懈地把普法工作引向深入，有步骤地把普法工作引向依法管理各项事业的轨道，促进经济体制改革和政治体制改革的顺利进行。为此，1988年要完成下列任务：

第一、基本完成全国一般干部的普法任务（大约还有340万人）；

第二、基本完成全国全民所有制企业职工的普法任务；

第三、重点抓好农村普法工作，要在试点的基础上，把步子迈大一点。累计计算，到今年年底全国要有50%的农村人口开始普法学习；

第四、力争在今年内全部大中小学和各级党校、团校、各级各类干部学校都要开设法制课程，并且要注意培训教师，总结经验，提高授课质量，增强教学效果；

第五、中国人民解放军在年内全部完成普法任务；

第六、已经完成普法任务的企业，要立即转入依法管理的轨道。首先要立即组织全体职工学习同本职相关的专业法律知识。这项学习应列入业务技术培训计划，占用业务、技术培训时间。经同中宣部、国家经委商定，各企业要组织有关干部、职工再学习与企业有直接关系的十一法六例。即：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法（待通过）、经济合同法、环境保护法、矿产资源法、商标法、专利法、会计法、计量法、统计法、破产法、各种税

法、产品质量责任条例、物价管理条例、广告管理条例、厂长工作条例、党的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职工代表大会条例。要求企业的经营者和生产者，在原定的十法一例学完后的两年之内熟悉上述专业法，并且学会运用它来管理自己的工作。还要求企业在组织学习法律知识的同时，要依据宪法、法律的规定制定本企业的规章制度，建立法律顾问工作机构，培训企业法制工作人才，逐步把企业经营引上法制轨道。

第七、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始终是普法的重点。加强民主与法制建设，关键在于各级领导。要自始至终地抓紧领导干部的学法用法活动，一点也不能放松。全国的县团级以上领导干部和普法已经完成的单位，要不失时机地引导干部立即转入学习专业法律知识。同企业一样，要求各职能部门的各级干部在完成本单位普法后的两年内，学完同本职工作有直接关系的法律法规，熟练地掌握有关法律知识，学会用法律手段推动自己的工作。专业法律知识的学习，更要强调紧密联系实际，学法同用法相结合，同改进工作相结合。机关团体和事业单位，如果需要的也可以象企业那样，在普法基础上，依法制定本部门的规章制度和建立法制工作机构，使广大干部养成法制习惯，逐步使我国各方面工作都走上法制轨道。

为了完成上述任务必须继续强调加强党委人大和政府的领导，克服松劲、厌倦情绪；要充实、健全普法工作机构，不能轻易撤销或削弱；要坚持培训宣传骨干队伍，深入农村、街道采取面授和其他多种形式，扎扎实实地组织广大群众学法、用法，反对形式主义，防止走过场；要在学法基础上，进行执法大检查，使普法工作的成果得以巩固，使各项法律、法规真正得到贯彻实施。为了推动1988年的普法工作，并带动1989年和1990年的普法持续稳定发展，我们拟同中宣部及有关部门于今年3月召开高等院校法制教育经验交流会；5月召开全国农村普法工作经验交流会；8月召开部分市长学法用法座谈会；年底召开全国普法工作表彰大会。

上述报告，是否妥当，请审议。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六十五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的决定，
免去丁关根的铁道部部长职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李先念

1988年3月12日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决定免职的名单

(1988年3月12日通过)

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同意国务院接受铁道部部长丁关根引咎辞职的请求，决定免去丁关根的铁道部部长职务。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决定任命的名单

1988年3月12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过

任命丁伟志为中国社会科学院副院长。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任 命 名 单

1988年3月12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过

- 一、任命肖永真为最高人民法院经济审判庭副庭长。
- 二、任命郑恒顺、唐国忠、肖风云（女）、李俊雯（女）、孙奎元、秦蛛、胡久远、王茂琛、董清泽（女）、刘振寰、孔淑华（女）、师惠芳（女）、邓紫芳（女）为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员。
- 三、任命张凤阁（女）为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员。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批准任免的名单

1988年3月12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过

- 一、批准任命丘栋霖为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 二、批准任命齐振瑛为湖南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 三、批准任命胡灿时为浙江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 四、批准任命秦杰为江苏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 五、批准任命李向武为吉林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 六、批准任命李玲（女）为贵州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 七、批准任命米吉提·库尔班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 八、批准任命臧坤为山东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 九、批准任命陈明枢为福建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 十、批准任命袁耀光为山西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 十一、批准任命陈守谦为甘肃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 十二、批准任命冯建华为安徽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 十三、批准任命肖扬为广东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 十四、批准任命龚读伦为四川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 十五、批准任命张济民为青海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 十六、批准任命杨有才为西藏自治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批准免去江村罗布的西藏自治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职务。
- 十七、批准任命贾成文为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 十八、批准任命徐生为辽宁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 十九、批准任命何访拔为北京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 二十、批准任命王树衡为江西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中华人民共和国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报

编辑·出版：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
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

国内总发行：北京市邮政局

订阅处：全国各地邮电局

国外总发行：中国国际图书贸易总公司
(北京2820信箱)

印刷：一 二 〇 一 工 厂

国内统一刊号：CN 11—1002

国内代号2-1

国外代号N 650

全年定价3.00元